

证券代码：830864

证券简称：诚思科技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大连诚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大连高新区黄浦路555号A603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世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经公司综合评议，董事会决定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担

任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原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诚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诚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5 日